



鄭成功收復台灣記

吳紫金 洪卜仁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11.37316
114/2
K248.405-
2

鄭成功收復台灣記

吳紫金 洪卜仁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鄭成功收復台灣記

吳紫金 洪卜仁著

封面設計：陳聯璋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黃巷十八號）

福建省書刊出版業

營業許可證出字第 001 號

福州第一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福建分店發行

※

開本787×1092 1/36 印張16/18 字數16,000

1955年10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1955年11月第二次印刷

印數5,101—8,120

鄭成功收復台灣赤嵌圖（彩墨）羅銘 陸鵬年
黃均 張仃 合作



一

中國人民永遠以崇高的敬意和勝利的心情紀念着我國明末民族英雄鄭成功的光輝事蹟。他不但忠貞不屈地進行「反清復明」的愛國鬥爭，而且還領導過我國人民武裝力量第一次從外國侵略者的手中收復我國的神聖領土台灣。

鄭成功，名森，字大木，小字福松，福建省南安縣石井村人，出生於明朝天啓四年（一六二四）。

明朝在天啓年代，以魏忠賢爲首的一小撮陰險、毒辣、卑鄙的「閹宦」（太監）掌握了政治、軍事和理財的大權，在全國建立了黑暗統治，極力搜括民脂民膏；加上全國各地時常發生嚴重的災荒，逼得人民實在沒有生路了。陝西、四川、貴州、山東、福建等地，都爆發了地區性的農民武裝起義；河北、河南、山西、雲南、浙江、江蘇等地的市民集團（包括工商業者、手工業工人、交通運輸工人、礦工、士人和流氓無產者。）

也紛紛展開了反暴政運動。那時東北長白山下的滿族已經叛變明朝建立了大清國，天啓元年（一六二一年）攻陷瀋陽，二年攻陷西平堡，六年（一六二六）大舉西渡遼河，奪取了山海關外的全部土地。明朝政權已是臨於瓦解的前夕了。到了崇禎時代，人民所受的壓迫和剝削比過去更加嚴重，階級矛盾進一步深刻化和尖銳化，農民起義更是擴展到全國範圍。崇禎十七年（一六四四）三月十七日，李自成領導的陝西農民起義軍打進了北京，建立了大順國，崇禎皇帝自縊煤山，明朝的中央政府就此宣告崩潰了。明朝封建貴族的代理人——山海關總兵吳三桂爲了妄想依靠滿清來挽回他們統治階級的利益，竟然出賣祖國，引狼入室，乞求滿清派兵入關夾擊農民起義軍，把起義軍打敗。於是滿清的順治皇帝就從瀋陽遷都北京，在中國大陸建立了滿族統治的專制王朝。

滿清侵入中國大陸後，到處屠殺、姦淫、焚掠；並對漢族實施了極其殘酷的民族壓迫政策。中國人民是不屈服的，在全國各地紛紛展開了抗清的英勇鬥爭。生長在這麼一個外族侵入中國、全中國人民奮勇展開抗清的時代的鄭成功，早在青年時期就已沸騰着滿腔的愛國熱血，立志要和敵人鬥爭一番。

一六四六年（清順治三年），清兵進犯福建來了。這時掌握福建軍政大權的是鄭成功

的父親鄭芝龍，他是個動搖分子，早在清兵攻入浙東前後，便和漢奸頭子洪承疇、黃鳳聯系，蓄意要降清去當「新朝的貴人」。他表面上雖然擁立一個逃到福州的明朝皇族唐王朱聿鍵（隆武帝）在福州執政，實際上是想借此作為投降滿清的政治資本。所以清兵到來時，他一點也不抵抗，藉口缺少糧餉，把原來駐守在閩北軍事要隘仙霞嶺的防兵完全撤退到泉州安平鎮（安海）。於是，福州、建寧、浦城、延平、汀州相繼淪陷；隆武帝逃至汀州被俘，絕食而死。九月間，清兵直逼泉州，鄭芝龍收到滿清的征南大將軍貝勒博洛從福州發來的招降書，答應荐舉他做「閩粵總督」，便帶領部下和家屬共五百人到福州降敵去了。鄭成功對他父親的叛國行為非常憤慨，當時曾經苦口勸阻，但是無恥的鄭芝龍不但堅持自己的投降主張，並且還斥罵鄭成功「固執」，是「不懂得順應天下大勢的傻子」①。鄭成功就此和漢奸父親劃清了敵我界綫，同他的知己朋友陳輝、洪旭、甘輝、張進等九十多人，到廣東南澳島組織人民起義軍，樹起了「殺父報國」的大旗。不久便以廈門、金門兩島作為根據地，並把廈門改名「思明州」；轟轟烈烈地展開了反抗滿清民族壓迫的正義鬥爭。

①夏琳「閩海紀要」記述鄭芝龍斥責鄭成功的原文是：「癡兒不識天命，固執乃爾！」

鄭成功起義抗清的第二年（清順治四年——一六四七），明朝兩廣總督丁魁楚、巡撫瞿式耜等擁立明朝皇族永明王卽永曆帝朱由榔在廣西肇慶繼續支撐危局。但在永曆六年（一六五一），廣西、廣東、湖南、山西、四川、陝西便又相繼陷落，永曆帝出走雲南。這時全國還在堅持抗戰的，就只剩下西南大陸以李定國的大西軍、李赤心的大順軍爲主幹的農民起義軍，以及福建鄭成功所領導的東南人民起義軍。鄭成功領導的起義軍最初只有幾千人，後來發展到七十二鎮陸軍和二十鎮水師。他們都是福建、廣東、江蘇、浙江愛國人民的最優秀的子弟，在抗戰中鍛鍊成爲鋼鐵的隊伍。從永曆元年（一六四七）到永曆十二年（一六五八），他們在東南戰場上以連續不斷的勝利戰鬥，使清兵遭到慘重失敗，曾經先後收復了福建大部分失地和廣東潮州、潮陽、揭陽、普寧、浙江舟山、黃岩、溫州、天台等一部分失地。卽使有時爲了戰略上的需要，自動退出一些地方，每次也殲滅了大量的敵兵。因爲這是一支正義的、爲着保衛祖國而戰鬥的人民武裝，士氣高漲，鬥志堅韌；同時也得到了東南沿海廣大人民熱誠的支援，所以才能取得這樣輝煌的戰績，成爲當日滿清統治者的最大威脅和東南沿海人民的最大希望。他們的卓越的領導者——鄭成功，在永曆十二年（一六五八）被封爲延平郡王招討大將軍。他從此成爲人

民熱烈愛戴的民族英雄了。

滿清政府眼看軍事失利，從永曆八年（清順治十一年——一六五四）到永曆十年（清順治十三年——一六五六），曾經好幾次使出了政治誘降的手段，派出使者「招撫」，要封鄭成功做甚麼「海澄公」，還要把泉州、漳州、惠州、潮州四府劃給他鎮守，並且還叫鄭芝龍寫信勸他投降。鄭成功堅定不移地拒絕了敵人種種招降詭計。滿清政府見威脅和利誘的辦法都行不通，便老羞成怒，把漢奸鄭芝龍押禁起來。永曆十五年（清康熙元年——一六六一）十月給他加上一個「通海」的罪名，把他殺掉，隨同投降入京的家屬十一人也都被處死。這是民族叛徒應得的悲慘下場！

永曆十三年（一六五九）五月，鄭成功發起了巨大的攻勢，親自指揮着十八萬起義軍進行北伐，先後克復了廣德、無為、和陽三州，太平、寧國等四郡和蕪湖、當塗、繁昌、宣城、銅陵、建德、高淳、溧陽、涇縣、巢縣等二十四縣，攻入鎮江，七月進圍南京，引起滿清王朝極大的震動。只可惜，後來因為他驕傲輕敵，不採用張煌言，甘輝

○阮文錫：「海上見聞錄」卷二。

○根據黃宗羲「賜姓始末」的記載。

和潘庚鍾的「圍攻」和「速攻」南京的正確戰策，中了敵人的緩兵之計，以致遭受到嚴重失敗，退回抗戰老根據地金、廈兩島^①。就在鄭成功失利南回的第二年（永曆十四年——一六六〇）五月，滿清政府妄想乘勝打垮鄭成功領導的起義軍，命令將軍達素、總督李率泰配合江蘇、浙江、福建三省的陸軍水師，分三路大舉進攻廈門。南京的失敗教育了鄭成功，這一次不敢再輕敵了。他慎重調配兵力，佈置應戰，把來犯的清兵消滅了一千六百人，並活捉了敵將哈喇土星。狼狽逃奔福州的滿清將軍達素，害怕主子辦罪，吞金自殺。從此一直到鄭成功逝世，滿清政府畏憚他們的正義威力，再也不敢進犯金、廈兩島^②。

鄭成功自從江南敗回，深深地感到金、廈兩島地盤太小，要指望反民族壓迫鬥爭持久下去並取得最後的勝利，就一定要擴充抗清根據地。當日，祖國的神聖領土台灣，正被荷蘭侵略者霸佔着。台灣是我國南北海上的交通走廊，也是我國的國防前哨，它和

^①詳見清人吳梅村「鹿樵紀聞」卷中「鄭成功之亂」、「張煌言殉節始末」兩節，「延平王戶官楊英從征實錄」永曆十三年七月十七日記載，以及徐鼎「小腆紀年」（木版本）卷十九第三十六至三十八頁，沈雲「台灣鄭氏始末」（木版本）卷四第六至八頁。

^②徐鼎：「小腆紀年」卷二十。（第二——三頁）

金門、廈門兩島互爲犄角，在戰略地位上更有着如唇與齒的密切關係。鄭成功早就有志收復台灣，只因連年集中全力抗擊那來自塞外的敵人，以致遲遲沒有進行。現在便感到非收復台灣不可了。這時滿清政府正下令強迫福建同安的排頭、海澄的方田沿海八十八堡居民遷入內地，成千成萬不願內遷的人民都流離失所。鄭成功想起台灣土地廣闊而肥沃，如果把這一大批遭難的人民安插到那裏墾植，軍糧的充足供應也可以得到保證。因此更加感到收復台灣的迫切和重要。於是便準備採取迅速的軍事行動，早日進攻台灣。

鄭成功打算進攻台灣的消息傳到台灣後，荷蘭侵略者懾於鄭成功的軍威，就不免惶惶不安起來，馬上派出代表和中國通譯何廷斌前來廈門貢獻禮物，要求和好。何廷斌是一位可敬的愛國者，他向鄭成功表達了台灣人民被壓迫、被奴役的痛苦和希望投回祖國懷抱的心情；並密獻台灣袖中地圖，竭力主張把台灣收復回來^①。何廷斌的獻地圖增強了鄭成功收復台灣的決心和勝利信心，就在永曆十五年（一六六一）的春天向台灣進軍，並光榮地收復了台灣，把荷蘭侵略者趕出國境。

①見夏琳「閩海紀要」，楊英「從征實錄」，阮文錫「海上見聞錄」卷二，邵廷采「東南紀事」（福建邵武徐氏所刊木版本）卷十一「鄭成功」上篇（第十四頁），江日昇「台灣外紀」卷十一。

台灣，它自古以來就是我國的神聖領土。在台灣全島範圍內和澎湖良文港先後發現的中國新石器晚期的「仰韶文化」（彩陶文化）和「龍山文化」（黑陶文化）的遺物，可以得到鮮明證據：早在公元前二十世紀前後（約為公元前二三〇〇——一七〇〇年間），台灣就已和我國大陸發生關係^①。根據我國史書文獻上的記載，秦始皇時，我國方士徐福便曾帶領數千童男童女移居夷州（台灣）和澶州（小呂宋），世世繁殖，到後漢時移居台灣的已增加到好幾萬家^②。吳大帝黃龍二年（二三〇），祖國大陸和台灣就已開始交通，當時仍名夷州^③；日本考古學家在台灣便曾發現過三國時代的指掌形的古

①詳見金關丈夫：「台灣先史時代關於北方文化的影響」，國直分一：「有肩石斧有段石斧及黑陶文化」。

②見「史記」裏的「秦始皇本紀」、「後漢書」卷一百十五的記載。
③見「三國志」卷四十七「吳志」。

碑^①。從隋朝到元朝，台灣名爲「流求」、「琉球」、「瑠求」、「留仇」和「流虬」。隋煬帝曾兩次派遣羽騎尉朱寬、虎賁郎將陳稜深入「流求」聯系。唐朝時，台灣卽已歸屬我國，在行政上隸屬嶺南押蕃使統轄^②。宋朝時，台灣澎湖列島隸屬福建泉州府晉江縣。元時我國更在台灣設立巡檢司，把台灣正式列入版圖。明初始稱現在的琉球（沖繩列島）爲大琉球，把台灣稱爲小琉球；德宗、宣宗年間改稱台員；萬曆二十七年（一五九九）才名爲「台灣」。明朝繼承元制，仍在台灣設立地方政府（巡檢司）；並派軍駐防它的前哨基地澎湖列島。從南宋以至明朝末年，中國大陸長期戰爭，福建、廣東沿海人民紛紛移居台灣，構成了台灣居民的主要部分；他們並和台灣少數民族兄弟一道用辛勤的勞動，來使台灣荒蕪的土地逐漸變成肥沃的良田。單是明末天啓七年（一六二七），福建旱災嚴重，沿海飢民遷移台灣從事勞動生產的就有好幾萬人^③。

荷蘭侵略者是在明朝萬曆末年侵入我國的神聖領土台灣的。那時正是十七世紀的初

① 林惠祥：「台灣蕃族之原始文化」。

② 見柳宗元「河東文集」卷四：「嶺南節度使饗軍堂記。」

③ 根據「賜姓始末」的記載。

期，歐洲殖民主義國家紛紛起來向東方分割殖民地。西班牙在一五四六年侵佔了呂宋島，葡萄牙在嘉靖三十六年（一五五七）竊據我國的澳門。不久，荷蘭脫離西班牙的羈絆而宣告獨立，也積極參加掠奪東方殖民地的罪惡戰爭，並且擊敗了葡萄牙、西班牙和英國在遠東的海上勢力。這個新興的殖民主義國家實行「貿易即戰爭」的政策，它爲了擴大國際貿易，組織了一個龐大的侵略機構——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①，不斷派出配備武裝的遠航隊，四出掠奪殖民地。先後佔領了非洲的好望角、印度的錫蘭、馬來半島的馬六甲、印尼羣島的雅加達（佔領後改名巴達維亞）、安汶、班達和日本的長崎等地，氣燄不可一世。接着，它的侵略刀鋒便也指向我國的領土來了。

荷蘭侵略者先是在萬曆三十二年（一六〇四年）七月趁着我國軍隊調防的機會，侵佔了澎湖。後來因爲明朝福建巡撫徐學聚嚴禁福建沿海人民和澎湖通商，荷蘭侵略者發生糧荒，只好自動退出。但是，就在退出澎湖以後，他們的魔掌却又攫取了我國台灣

^①荷蘭在一六〇二年三月，將十多個小公司合併組成「聯合東印度公司」。荷蘭政府授予該公司以下列特權：對東洋貿易暫定二十一年的獨佔權，必要時可以延長十二次；印度洋航行權；宣戰媾和權和領土獲得權；該公司可以代表國會與外國締結條約，並可徵募軍隊、建築城寨、發行錢幣、任命地方長官和司法官等。

「北港」，也就是現在的台南地區。天啓二年（一六二二），他們再以十七艘戰艦的武力第二次攻佔澎湖，役使澎湖勞動人民一千五百人替他們在島上瓦硐港、嵵裏澳和媽宮澳建築城寨，企圖長期佔領。被抓充苦工的澎湖勞動人民，慘遭荷蘭侵略者的百般虐待，其中有一千三百人因為飢餓和過度繁重的勞役而死亡，還有一百七十人則在城寨築成後被押運到巴達維亞（雅加達）賣做奴隸。這是荷蘭侵略者在我國台灣土地上所犯下的第一筆血債。天啓四年（一六二四）六月，雖然明朝總兵俞咨皋（明末抗倭民族英雄俞大猷的兒子）帶兵進入澎湖擊敗了荷蘭侵略者，把敵人逐出澎湖，但台南地區却仍被佔領。天啓十三年（一六三三），他們又從西班牙侵略者的手中轉佔了台北，於是整個台灣便淪為荷蘭的殖民地了。

荷蘭侵略者霸佔台灣以後，就在現在的台南市鎮北坊建立西蘭地亞樓（意思是「神的攝理樓」，又稱王樓。）作為殖民統治機構，由東印度聯合公司先後派出「領事」多人充當殖民長官。他們劫掠我國漁舟載運土石，強迫台灣同胞替他們建築了許多城寨和砲台，又從荷蘭調來戰艦、砲艇駐守台江和雞籠，企圖永遠把台灣霸佔下去。並以台灣作為侵略基地，多次向福建沿海的泉州、漳州、海澄、廈門和金門發動瘋狂進攻。

荷蘭侵略者爲了達到其殘酷統治我國人民的目的，建立了「結首制度」（類似國民黨反動派統治時期的保甲制度）。他們對台灣物產資源的掠奪也很驚人，每年單是搜括米糧、砂糖、羽毛、皮革等物，就達到三十多萬盾。另一方面又橫征暴斂，居住在自己的領土上的台灣人民，要向荷蘭侵略者交納所謂「人頭稅」，每丁每年四盾；台灣少數民族人民主要的經濟生活是狩獵，每戶每月也得繳出十五盾的重稅，歲收最高額達到三萬六千盾；權估稅的歲收則達到十餘萬盾。此外還有工商稅、山林稅、漁稅、鹽稅、礦物稅以及其他種種苛捐雜稅，即使是賣花或是飼養馬、豬、羊之類的牲畜，也非繳納「花捐」或是「牲畜稅」不可。他們把台灣當時所有可以耕耘的「熟地」九千八百甲全部奪作「王田」、「王園」，向農民進行農奴式的剝削。他們這樣敲骨吸髓的榨取，使台灣人民經濟生活陷於極端的痛苦中。

荷蘭侵略者對我們的骨肉兄弟——台灣人民，除了壓迫、奴役和剝削而外，並在新港、目加溜灣、蕭壠、蘇豆、大目降、大傑顛等少數民族聚居地區設立教堂和學校，派遣牧師宣傳耶穌教，強迫少數民族人民學習「新舊約」、「耶教問答」、「摩西十誡」和荷語荷文，來實行其文化宗教侵略政策。同時他們還使用陰謀詭計，製造民族分裂，

像「贖社之稅」就是一個典型的事例：他們把每年要向少數民族人民徵收的「社餉」，用「招標」的辦法包給漢族商人前去索取，破壞少數民族人民與漢族人民之間的團結。

儘管荷蘭侵略者竭力鞏固它的暴虐的殖民統治，但熱愛祖國的台灣人民，却是不願做亡國奴的。他們對荷蘭侵略者恨之入骨，不斷以英勇的反抗行動來回答敵人。其中最規模的一次是永曆六年（一六五二）九月在安平縣爆發的以郭懷一爲首的起義鬥爭，戰事持續三天三夜，結果遭到敵人的殘酷鎮壓而歸於失敗，起義人民被屠殺了四千多人，主要的首領都遭受到慘絕人寰的「車裂」的死刑。這是荷蘭侵略者在我國台灣土地上所犯下的第二次的滔天罪行。從此侵略者對台灣人民的迫害更加露骨，時常派出武裝進行戶口突擊檢查，抓人殺人。永曆十四年（一六六〇），鄭成功準備進軍收復台灣的風聲傳出後，他們便實行長期戒嚴，大批逮捕來往廈門、台灣之間的漢族商人。凡是他們認爲有「通鄭」嫌疑的人，不是立刻加以殺害，就是被投進監獄，日夜拷打，不少人慘死在毒刑下。恐怖氣氛籠罩全島，使台灣成爲黑暗的人間地獄。台灣人民在這樣的壓迫下，也積極要求把荷蘭侵略者驅逐出去。